## Date of Sermon: 2022年 七月24日

# 耶穌喝的杯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1 分鐘

### 經文

馬太福音26:39,42,44b節:「<sup>39</sup>他就稍往前走, 俯伏在地, 禱告說:『我父阿! 倘若可行, 求你叫這杯離開我, 然而, 不要照我的意思, 只要照祢的意思。』…<sup>42</sup>第二次又去禱告說:『我父阿! 這杯若不能離開我, 必要我喝, 就願祢的意旨成全。』…<sup>44b</sup>第三次禱告, 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

## 續上週

## (3) 耶穌智慧的增長續述

上週的講題是「耶穌和彼得智慧的增長」,這是我們思想主耶穌於第18節論彼得從年少到年老的一生的第(3)點啟發。我們論說彼得智慧增長是自然的,但論到耶穌智慧亦增長時則顯得彆扭。我們為了"證明"耶穌是人,常在他動了慈心(太18:27; 20:34),他愛拉撒路何等懇切(約11:36),他喫我們所喫的,他會睡著(路8:23)等方面加以論述,但對於人子耶穌在智慧方面的增長卻少有見解。

路加記耶穌「智慧和身量並上帝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路2:52),這經文記在耶穌十二歲上聖殿後,以致我們總以為這是講耶穌傳道前的成長情形。那,耶穌受洗而開始傳道後呢?是不是這經文就不成立了?若耶穌三十歲傳道後,智慧就不再增長,那麼,他的傳道事工之於我們就是死的典範,耶穌向父的禱告,「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約17:19)之於我們就是個空話。

我們明白耶穌智慧增長的難題在於天使告訴馬利亞,「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路1:31,32,35),耶穌既已是聖者,為何智慧還需增長?耶穌已是聖者,為什麼還要為我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不明白耶穌分別為聖之意的人,將這話套用在自己身上時總以文化的聖觀判之,如不偷不搶,為人正直等,再加上誤解保羅的屬肉體之論,使得個人分別為聖之舉與基督毫無關係,以為自己在聖化的過程中,其實沒有。

基督道成了肉身,成為人之後,人子耶穌活在時空中亦須得智慧,耶穌得的智慧不是顯在聖潔方面,他雖與我們一樣,天天接觸罪惡,只是他沒有犯罪(來4:15),耶穌得的智慧乃是顯在他對人罪惡方面的第一手認識。耶穌親身經歷的大惡主要來自文士和法利賽人,大衛說:「惡人,就是忘記上帝的外邦人,都必歸到陰間」(詩9:17),但文士和法利賽人不是外邦人,他們是有上帝聖言的上帝的選民,耶穌在這些人身上親身經歷上帝選民可以悖逆上帝到怎樣的地步,這些人的惡比忘記上帝的外邦人更甚。

#### 耶穌傳道的經歷

耶穌蒙父在天上的見證,「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3:17;路3:22),這見證是在約但河公開說的話,聽見此見證的人也包括許多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太3:7)。然,耶穌開始他的傳道後即深深感受到法利賽人對他不友好的態度,他們可以尊敬施洗約翰,但對他卻是敵意甚深,這與

父對他的見證背道而馳; 事實上, 法利賽人根本不理會父對耶穌的見證。因此, 耶穌從初傳道開始便親身經歷了(法利賽)人不聽上帝的話的罪惡。

上帝在舊約時屢屢責備以色列人不聽祂的話,上帝說:「我是**主**你的上帝,曾把你從埃及地領上來,你要大大張口,我就給你充滿,無奈我的民不聽我的聲音,以色列全不理我。」(詩81:10,11)上帝並說祂的民是硬著頸項不聽,不受教訓的百姓(耶17:23)。以色列人處在興盛的時候不聽上帝的話到了極點,上帝說:「你興盛的時候,我對你說話,你卻說:『我不聽。』你自幼年以來總是這樣,不聽從我的話。」(耶22:21) 現在,以色列人不聽上帝的話在耶穌身上更是變本加厲。

#### 猶太人的罪惡

耶穌說聖經是為他作見證(約5:39b), 見聖經如見人, 見人如見聖經, 但猶太人卻是見聖經不見耶穌, 見耶穌不見聖經, 這是猶太人大罪之一。見聖經不見耶穌可藉由引導與悔改的工夫而回到正軌, 然猶太人卻是完全罔顧聖經啟示者-耶穌親自對他們的引導, 處處與他作難, 甚至商議怎樣就著耶穌說的話陷害他(太22:15), 明明地對抗真理, 此為猶太人大罪之二。

耶穌在受難週時教訓在聖殿裏的祭司長和長老,特別說了看園的殺了園戶的兒子的比喻(太21:31-45), 耶穌且引詩篇第118篇22與23節的「匠人所棄的石頭, 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 這是主所作的, 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將上帝, 他自己, 還有祭司長等匠人緊張的關係說得明白。祭司長和作為長老的法利賽人聽出耶穌這話明明是指著他們說的(太21:45), 他們不但不悔改, 反而下定決心要捉拿耶穌(太21:46a), 為自己放棄了歸回上帝的機會, 此為猶太人大罪之三。

到了逾越節前兩天,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聚集在大祭司稱為該亞法的院裡,「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殺他」(太26:4)。這些猶太領袖平時教導百姓上帝十誡的第6誡「不可殺人」(太5:21a;出20:13),現在卻做出違背真理的事,商議要殺威脅他們統治威信的耶穌。耶穌若有可死的罪,定之是合理的,但耶穌沒有罪,祭司長等肆意地不按法律為之,還使用詭計,就是要將耶穌捉拿扣留,此為猶太人大罪之四。

最後,猶太人將他們殺耶穌的謀劃付諸實際的行動,強壓著彼拉多一定要把耶穌釘十字架(太 27:22,23)。彼拉多對猶太群眾表現出釋放耶穌的意願,並勸解他們(路23:20),猶太人此時還有最後轉念的機會,但他們卻是高喊著,「<mark>釘他十字架! 釘他十字架!」(路23:20)</mark> 此為猶太人大罪之五。

祭司長等猶太領袖手中有聖經, 特意將佩戴的經文做寬, 衣裳的繸子做長, 以表現出聖經權威樣, 他們以聖經為根底教訓以色列百姓, 因此自動地坐在筵席上的首座, 會堂裏的高位, 並且還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安, 稱呼他拉比(參太23:5-7)。然, 當文士和法利賽人遇到聖經的啟示者-耶穌時, 卻是屢屢地試探他, 並心生殺耶穌的念頭(約5:18), 法利賽人這殺人的私慾既懷了胎, 就生出將耶穌送上十字架的罪來。

猶太人從陷害耶穌到商議殺他,再到大聲吶喊把耶穌釘十字架,猶太人的罪惡不斷的往更深的 深淵奔去,將人面對上帝可顯出最深沈的罪惡表現出來。

#### 耶穌智慧增長之最

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傳道,經過幾年傳道的工夫,對(法利賽)人的罪惡認識得越發深刻,對他們說話的語氣從初傳道時的溫和轉為嚴厲。三年半過後到了受難週時,耶穌嚴厲語氣中已帶著強烈審判的嚇語,並說他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將之歸類為無知瞎眼的,瞎眼領路的,蛇類毒蛇之種(參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至此,耶穌已至深地認識到(法利賽)人的罪惡,這罪惡之最就是要他死,這也是人子耶穌智慧增長之最。

耶穌將他過去三年半傳道所得的智慧顯在向父的三次禱告中,「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太26:39,42,44),耶穌這在客西馬尼園的禱詞顯出他認識了人罪惡之最,並將這智慧呈現在父的面前。耶穌並沒有避開他所得的這智慧,而是迎面處理它,他所言的"這杯"盛的就是他認識到(法利賽)人的罪惡,要將上帝的兒子釘死;他們「所行的大惡,臭氣上升,腥味騰空」(珥2:20),這就是這杯的味道。耶穌沒有一件事是憑著自己作的(約8:28c),父的意思是要耶穌喝下這罪惡之杯,赴死,為要成全祂的意旨(太26:39,42,44)。耶穌的智慧不僅認識人的罪惡,還以喝下這罪惡之杯的實際行為來顯明他實在已經得了這智慧。我們亦當如此,當我們說我們得了真理,有了上帝的生命,就應當以見證基督以表示我們實在得了真理,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約16:6a)

#### 耶穌喝的杯

我們受洗時,施洗的牧師會問,你(妳)是否相信耶穌為你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這種以自我為中心的言語實在小看了耶穌喝下這罪惡的杯是怎樣的杯。約翰寫壹書時提到至於死的罪,以及不至於死的罪(約一5:16,17),彼得寫前書時說:「時候到了,審判要從上帝的家起首,若是先從我們起首,那不信從上帝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彼前4:17)上帝看外邦人的罪惡是「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拿4:11)可見,罪是有分等級的,即有聖經在手之人的罪與沒有聖經在手之人的罪,耶穌喝的杯即含外邦人以及猶太人的罪惡。

身為外邦人的我們感謝主喝下這救恩的杯,但我們要深刻明白耶穌要喝的這杯裏面盛的罪酒含有猶太人殺他這罪惡;也就是說,耶穌居然願意為殺他的人喝下這罪惡之杯,這讓我們甚感震撼。耶穌喝的罪惡之杯何等地腥臭難聞,污穢不堪,然他卻按父的意旨喝下去;耶穌喝的罪惡之杯是集亞當到末日最後一人所有的罪,既廣且深,然他卻按父的意旨喝下去;耶穌喝的罪惡之杯是上帝忿怒的杯(賽51:17),然他卻按父的意旨喝下去。

耶穌既喝下這罪惡之杯,已死,且死在十字架上,這十字架是高高掛在各各他山的十字架,是眾人可看到的十字架,這便意謂著幾件事:

- (1) 耶穌喝的這杯既然含有殺他的猶太人的罪,若爾後這些猶太人願意悔改,並信耶穌基督是他的救主,基督的血亦可洗淨他們的罪,這群猶太人將與其他被基督的血洗淨的人沒有區別。 聖靈降臨後,彼得第一篇講章的聽眾來自各地的猶太人,但因這篇道是在耶路撒冷城講的, 其中必有耶穌受審時一齊吶喊釘耶穌十字架的人,他們蒙恩得聽彼得這次講道即表示他們 雖已犯下的滔天大罪,這罪亦可被赦免。耶穌喝的這杯的功效直接印證了他的死真的是上 帝的兒子的死(太27:54),這死所彰顯之上帝的恩典大於人的過犯。
- (2) 擴而思之,若殺耶穌的罪還可被赦免,那麼,就沒有一個人的罪是基督的寶血不能洗淨的。我們心裏對惡事做盡,無人性者立時的批判是天堂無路,地獄有門,要我們與這樣的人同活一起是要命的事,能躲多遠就躲多遠。若這樣的人信了主,而我們又不深刻認識到基督所喝的杯的意義,那麼,我們拒絕與這人同處將是羞辱主的行為。主接納的人,我們何膽拒絕之?對人的喜好與價值判斷是人的通病,越是正直的人,這病患得越深,越以為自己可以成為一個人信主與否的門神。某回,彼拉多將加利利罪犯的血攙雜在猶太人向上帝獻的祭物中,為的是諷刺猶太人的信仰,看看他們獻的祭物怎麼潔淨這些加利利罪犯的罪。有人將彼拉多做的這事告訴耶穌,我們看到,耶穌卻教訓這些人,說:「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眾加利利人更有罪,所以受這害麼?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路13:1-3)對人有差別待遇的基督徒當聽聽主這話。

- (3) 基督救贖的福音是給每一個罪人聽的。耶穌為有聖經的人的罪喝下罪惡之杯,也為沒有聖經的人的罪喝下罪惡之杯,故基督可赦罪的對象就是所有人,耶穌說:「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26:28)。這不是說所有人都會被赦罪,而是說所有人都可以有份於基督寶血的洗淨。保羅說:「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3:27,28)
- (4) 基督的死是他從他的父所受的命令,且這命他自己捨的(約10:18),因此,基督的血灑向何人,使那人的罪得赦免而潔淨完全出於主的喜悅。當我們知道基督喝的罪惡之杯之後,再看保羅引上帝對摩西說的話,「我要憐憫誰就憐憫誰,要恩待誰就恩待誰」(羅9:15;出33:19b),必全心讚美主,而不是懼怕自己是不是在上帝的憐憫和恩待之中,因為保羅接著說:「據此看來,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發憐憫的上帝。」(羅9:16)那,上帝如何發憐憫?摩西將血灑在百姓身上,說:「你看!這是立約的血,是主按這一切話與你們立約的憑據。」(出24:8)原來,上帝向我們發憐憫,用基督的血立約,則以基督的道作為守約地憑據;也就是,當我們不斷想起基督所說的話,並明白這些話,就是蒙上帝憐憫的記號。
- (5) 受基督的罪惡之杯的恩澤, 蒙基督的血洗淨的人, 聖經給這些人一個特別的詞語, 就是創立世界以前, 在基督裏蒙揀選(弗1:4), 這是因基督的血而稱義的人的最高規格的對待。聖經有三個詞分別針對特定對象, 這三個詞是起初, 太初, 以及創立世界以前。起初是被造時間第一秒的開始, 太初是這被造的第一秒之前, 創立世界以前就是創立世界以前。我雖以起初的第一秒作為參考點, 好讓各位明白這三詞的意思, 但這三個詞的意義卻不是這麼簡單。

「起初上帝創造天地」,上帝爾後創造宇宙諸相,完後便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創1:1,26),所以,"起初"這詞相呼應的是人。「太初有道,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約1:1),"太初"這詞相呼應的是道,是主耶穌基督,這詞獨屬基督,其他人不得分享這詞。「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豫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弗1:4,5),"創立世界以前"這詞相呼應的是被上帝在基督裏所接納的兒子。

當人犯罪變成了罪人,他則一直處在時空中,無份於太初的道-耶穌基督,然上帝藉著基督所喝下的罪惡之杯,施行了救贖,使祂所揀選的罪人從起初之份跳躍到創立世界以前之份,這份乃是說他們雖在時空中被造,但他們已經與基督同永恆。請大家不要以為看到創立世界以前一詞,就認為這些被救贖的人在創立世界以前就已經存在,這詞不是這個意思;這就是我以起初的第一秒作為參考點的短板之處,不過,大家經過這番解釋應知創立世界以前之意為何。

(6) 人當然知道人有惡, 所以才會說, 惡有惡報, 但對人的惡可以惡到什麼程度, 卻是懵懂無知, 現在, 基督藉著他十架的死顯出人的至惡乃是殺了使他存在的上帝。若沒有基督十架, 人類 還心存盼望, 以為可以利用各樣的方法改變人性之惡, 已用過的方法若不成, 還奢想是不是 還沒想到其他方法, 然基督赤裸裸的掛在十架上顯出人至深的邪惡, 基督十架告訴人, 人對 付罪惡是一點辦法也沒有; 基督十架將人可對付罪惡的一切盼望全都澆滅。

#### 尾語

我們基督徒從信主初時年少到年老,屬靈生命必要成長,這成長叫做得智慧,箴言寫著:「要得智慧,要得聰明,不可忘記,也不可偏離我口中的言語。不可離棄智慧,智慧就護衛你,要愛她,她就保守你。智慧為首,所以,要得智慧,在你一切所得之內必得聰明。」(箴4:5-7) 人子耶穌智慧的增長顯在對人罪惡的認識,我們亦當在這方面顯出該有的智慧。